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 年 10 月 29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本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以电话方式发布了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出席会议董事应到 5 名，实到 5 名，分别为孙国建、朱正洪、沈晓军、马丽英、廖述斌。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以下决议及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8 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增补许琦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29 日

附：

许琦：1962 年 3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昆山支行出纳科；中国工商银行昆山支行储蓄科；昆山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昆山市创业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总经理；昆山市国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昆山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昆山市创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昆山市创业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

许琦目前在公司股东昆山市创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职，除此之外，其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且非资本市场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